

## 2022年度弥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对城市园林绿化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园林绿化企业	1%	2022年1月-11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市绿化条例》（国务院令100号）第七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2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	城市市政企业（含景观照明）的监督检查	城市市政企业（含景观照明）	1%	2022年1月-11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（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0号）第六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3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	对城市燃气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燃气企业	2%	2022年1月-11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583号）第五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4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	城市供水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供水企业	2%	2022年1月-10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市供水条例》（国务院令158号）第七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5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	城市排水排污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排水排污企业	0.5%	2022年1月-10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640号）第五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
6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	城市污水处理企业的监督检查	城市污水处理企业	2%	2022年1月-10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 and 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640号） 第五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7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工程档案管理	城市建设工程档案检查	建设单位	2%	2022年1月-11月	建设单位自查、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 and 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》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8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市场监管	建筑业企业资质、工程监理企业的监督检查	建筑业企业（施工、监理）	5%	2022年1月-11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 and 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令第22号）、《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12第158号令）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9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建筑市场监管	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督检查	检测机构	2%	2022年1月-11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 and 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（建设部令141号）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10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管	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房地产开发企业	1%	2022年1月-11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 and 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》第四条。《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建设部令第77号）第四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
11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督	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检查	房地产经纪机构	1%	2022年1月-11月	网络检查、现场检查 and 书面检查相结合	《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》（2011年1月20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8号发布，自2011年4月1日起施行；2016年3月1日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29号修正，自2016年4月1日起施行）第五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12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房地产市场监督	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	物业服务企业	1%	2022年1月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	《物业管理条例》（2003年6月8日国务院令379号公布，2007年8月26日修订）第五条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
13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	城市环卫企业检查	城市环卫企业	1%	2022年1月-11月	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	《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	县（市）级组织实施	